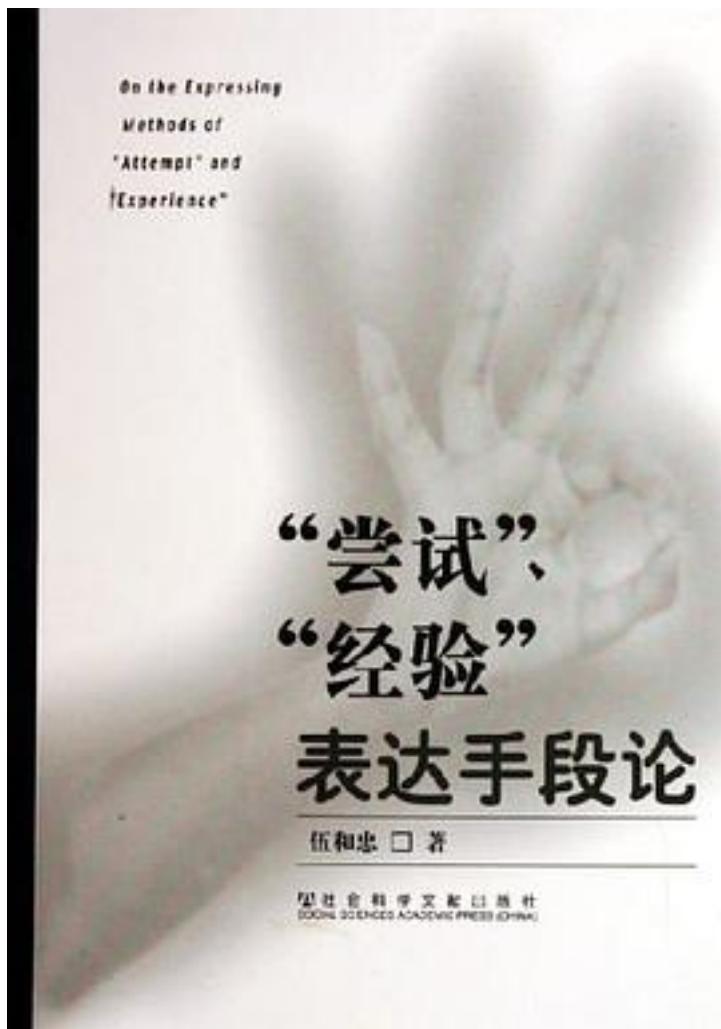


# “尝试”、“经验”表达手段论



[“尝试”、“经验”表达手段论 下载链接1](#)

著者:伍和忠

出版者: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5-8

装帧:

isbn:9787801906618

本书第一次全面深入地探讨了汉语“尝试”、“经验”表达手段的历时演变过程。作者

视野开阔，娴熟运用当代语言学理论，充分吸收一些新的、学术界关心的理论问题以及当前汉语史学界的最新研究成果，注意采用共时和历时相结合、汉语与方言、少数民族语言、外语相互印证、比较的研究方法，在广泛调查上古到近代语料的基础上，结合现代方言、少数民族语言进行研究，从方法到材料都有新意，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汉语“体”范畴研究中历时研究方面尚显薄弱的缺憾。

“尝试”与“经验”处于汉语“体”范畴中的不同层次上，它们在上古、中古、近代各个时期的表达形式、表达手段都有比较大的变化，从这些变化中可以窥见汉语语法发展演变的一些线索和规律。探讨“尝试”、“经验”表达手段的历时演变在汉语历史语法的研究中有重大意义。

上古汉语表示“尝试”意义的主要形式是“尝动+VP”、“试+VP”，这是一种词汇一句法手段。“尝动”、“试”所处的句法位置都是比较严格的：它们只居于谓语位置上（非谓语中心），后接动词性成分。而不表“尝试”意义的动词“尝”、“试”的分布与此不同，它们处于谓语中心地位，其后跟的是体词性成分，因此，从形式上可以找到二者的区别。上古后期，“试+VP”形式逐渐占上风，似有取代“尝动+VP”之势。从语义上说，上古汉语用词汇一句法手段表示的“尝试”义既非单纯的词汇意义，也不是纯粹的语法意义，它是一种词义和句义交织在一起的复杂的意義，也就是两种不同层次意义的融合。这种“尝试”意义不宜称为“尝试体”或“尝试态”。

上古汉语表“经验”主要采用两种句法形式，一种是“尝/曾+VP”，否定形式是“未+尝/曾+VP”，“尝”、“曾”是表示过去时间的副词，“曾”在上古还很少见；另一种是特定的句法结构“闻十之，O”，它们都是具有一定标记性的。这些形式表示的意义属句法意义。“闻十之，O”结构还具有一定的篇章功能。由于其自身的种种局限，“闻十之，O”形式中古以后走向衰落。

中古汉语表“尝试”基本上沿用上古时期的句法结构形式“尝动+VP”、“试+VP”，上古后期的“尝动”消“试”长现象在此期继续维持。中古表“尝试”的形式居于主导地位的是上古的旧质要素和旧有的形式“试+VP”（包括“试+VP+看”，其中“VP+看”也可以视为“VP”）。这种极富生命力的表达形式在这个时期又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VP”实例范围扩大，构成材料多种多样。“V/VP+看”形式已经萌生，并且出现了表“尝试”的用例。“VV”重叠式有了更多的实例，它们一般表示动作行为的反复、持续时间的久长等意义。

中古时期表“经验”仍继续大量使用“尝+VP”形式，但“曾+VP”实例有所增加，得到了一定的发展。此期“尝试”、“经验”表达形式的变化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古语法的枢纽地位。

近代是汉语表“尝试”手段产生重要变化并有很大发展的一个历史时期，除继续沿用高频出现的“试+VP”以外，“试+V/VP+看”这种旧形式新格局的实际用例数量增加，并扩大了使用范围。“VP+看”的使用也逐渐多了起来，这种形式中的“看”由于受“试”的感染，获得了部分表“尝试”的功能，这是“VP+看”结构得以表示“尝试”意义的重要原因，但“看”的实义并没有完全消失，它还是一个处于虚化状态中的动词，不宜将其视为助词。至于“VV”重叠式，它一般表示短时、少量等意义，其本身并不具有表“尝试”的功能。

近代汉语“经验”意义的表达在形式和手段上与表“尝试”的格局相似——新旧杂陈，新旧并存。旧有的形式仍以“曾+VP”为代表。“过”由中古时期充当补语而演变为助词后，新生的形式便以“V过助”为代表，“曾/曾经+V/VP过助”则是新旧合用的形式，是旧质要素对新生形式的渗透，也是汉语表“经验”的一种加强手段。由“V过助”表示的“经验”义一般称“经验体”。汉语方言与汉藏系其他一些语言表“经验”的形式和手段也与汉语共同语有诸多相似、相同之处。汉语方言里存在的若干特殊形式是汉语历时发展演变过程中留下的痕迹，从中可以观察汉语一些相关现象的演变历程。亲属语言使用与“过”相当的标记成分，或为借用，或是同源。

汉语表“尝试”与“经验”的形式经历了长期的演变后，在近、现代汉语两个共时平面上有了一些质的变化，这种变化主要体现在表“经验”的形式上，由“曾/尝+VP”结构为主导演变变成以标记成分“过助”与“V”结合构成的“V过助/曾(经)+V过助”为主要表达形式。

“尝试”、“经验”表达手段的不同性质反映了汉语“体”范畴各个次类的不同层次，其中“尝试”居于外层，“经验”居于上层。从“尝试”、“经验”表达手段的历时演变过程中可以看到汉语“体”的一些特点，并为其范畴归属找到相应的位置（它属于句法范畴）。

汉语的“体”与印欧语的“aspect”有层次之别，表“体”手段不同质。就目前的情况而言，汉语暂无区分“体”、“貌”的必要。汉语有句法层面上的“体”范畴而无“时”（tense）范畴。

作者介绍：

目录：

[“尝试”、“经验”表达手段论 下载链接1](#)

标签

语法

评论

语法学，高深莫测

[“尝试”、“经验”表达手段论 下载链接1](#)

书评

[“尝试”、“经验”表达手段论 下载链接1](#)